

证券代码：870271 证券简称：聚川环保 主办券商：国联民生承销保荐

杭州聚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2 月 13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√ 电子通讯会议
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。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 √ 现场投票 √ 电子通讯投票
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张正军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61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7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需经股东会审议的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新《公司法》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，需要对公司相关制度进行修订，其中下列 6 个制度经公司 2026 年 1 月 28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：1. 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。原公司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根据新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修订变更名称为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，具体内容亦进行修订；2. 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；3. 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。4. 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；5. 《对外投资决策管理制度》；6. 《关于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管理制度》。

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经公司 2026 年 1 月 28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《关于修订需经股东会审议的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》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61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杭州聚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杭州聚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2 月 13 日